



吉林省志

卷四／自然地理志

吉林省志

卷四／自然地理志

4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吉林省志 卷四 自然地理志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责任编辑：杨晓红 张宗新

封面设计：章桂征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787×1092毫米16开本 24.875印张 4插页 407千字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6号)

1992年4月第1版

1992年4月第1次印刷

长春市第十一印刷厂印刷

印数：1—1500册

定价：38.00元

长春市东新印刷厂装订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发行

ISBN 7-206-01460-7/Z·55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曾任：

主任	于克	高德占		
副主任	刘云沼	王季平	江涛	李君超
	李默	穆恒洲	王永泉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庆	王爽	王智	王承礼
	尹元玄	尹泳溢	孔经纬	宁学平
	朱希泉	朱泽民	刘桂林	吴枫
	吴东民	宋立	宋广棋	李青山
	谷长春	杨忠国	邸珙	张雪峰
	张景方	张博泉	金恩晖	周兴
	姜殿文	耿国明	郭庆禄	郭虹侠
	贾士金	黄树民	解玉峰	潘景隆
	薛虹			
秘书长	夏为民	齐放	李致平	

现任：

主任	王忠禹			
副主任	刘希林	刘凤仪	孙宝君	
顾问	王季平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士晟	孔经纬	许中田	任俊杰
	刘桂林	吴枫	吴景春	宋广棋
	杨庆祥	张博泉	金恩晖	胡厚钧
	聂文权	耿国明	潘景隆	薛虹

《吉林省志》顾问

(以姓氏笔划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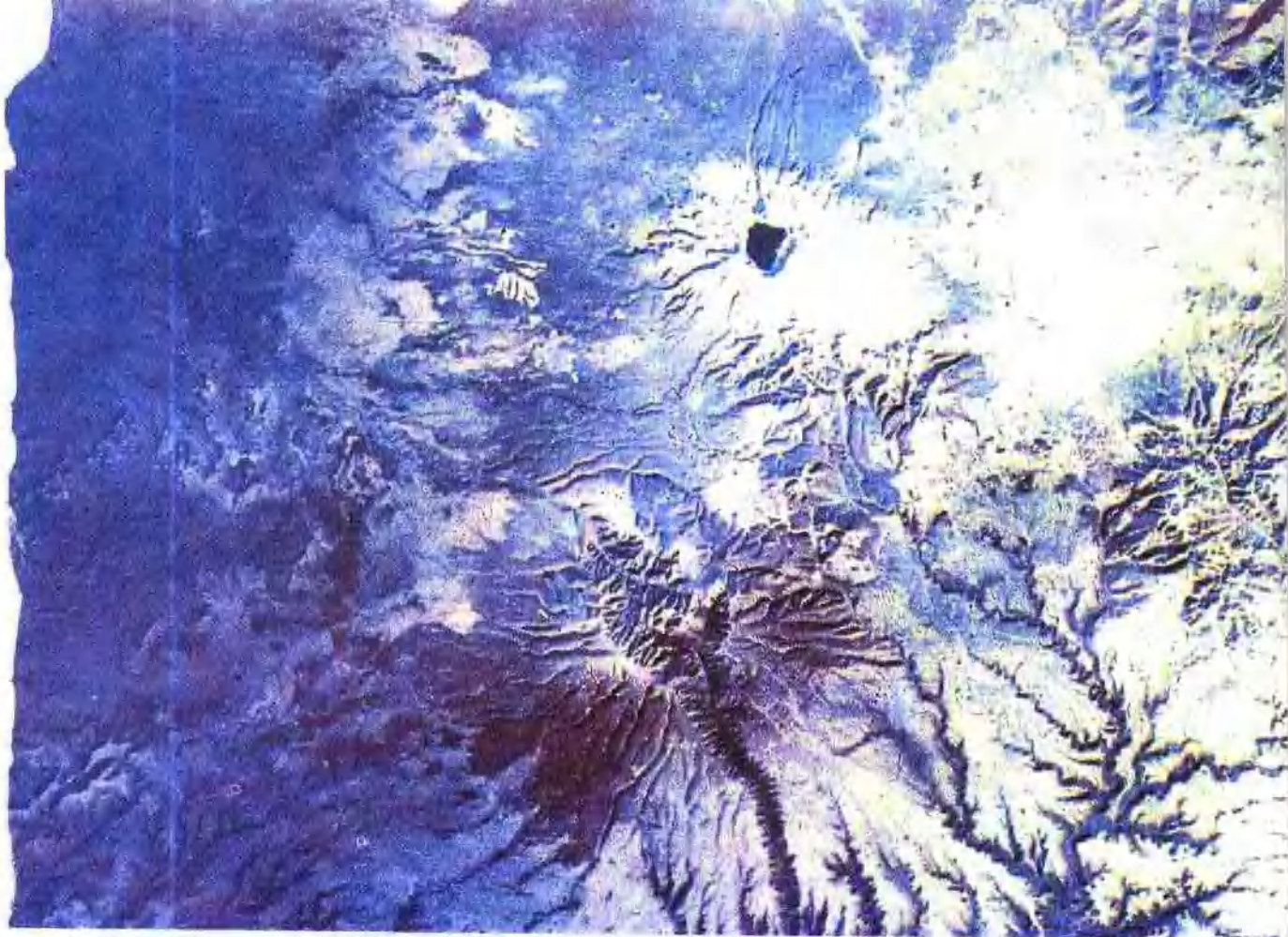
王野平	吕东圃	安庆昌	刘 钧	刘荫轩
李元实	李树仁	邱仁德	金远清	贺文涛
赵德安	郭虹侠	高 翔	程光烈	黎 浚

《吉林省志》编纂人员

总 纂	王季平		
副 总 纂	刘凤仪	孙宝君	齐景山
	苑广才	党 戈	
总 纂 助 理	王中明	严 寒	
本卷责任副总纂	齐景山	王中明	

《自然地理志》编纂人员

主 编	肖荣寰			
副主编	李 楨	吕金福		
著 者	李 楨	吕金福	肖荣寰	杨美华
	董富海	彭士煌	张 一	郎惠卿
	陈 鹏	景贵和	孙 帆	顾 卫
	李 宁	王兆明	全 华	
绘 图	夏淑艳	魏 民	孙丽华	



△长白山卫星影像

▽长白山天池 郎琦摄





◁ 长白山火山口内
壁岩屑坡

吕庆海摄

▷ 长白山瀑布

吕庆海摄



▽ 二道白河源头箱
形谷地

吕庆海摄



▷ 长白山上的越年
雪斑和牛皮杜鹃群
落

吕庆海摄



◁ 长白山上部的岳
桦矮曲林

吕庆海 摄



▷ 长白山森林上限
和高山苔原景观

吕庆海摄





◁ 长白熔岩高原上的暗针叶林景观

吕庆海摄

▷ 长白山熔岩高原红松阔叶混交林景观



▽ 长白山中低山次生落叶阔叶林秋色



▷ 吉东低山丘陵区的
谷地苔草沼泽景观



◁ 龙岗火山群景观

省地矿局供稿



▷ 伊通火山群景观

吕庆海摄





△ 奶头河冬季雾凇景观



▷ 第二松花江上游的白山湖及两岸熔岩台地

李学文供稿



◁ 中部高原区第二松花江汉河及滨河床沙丘

李守芳摄

▷ 第二松花江右岸
榆树台地上的冲沟



◁ 第二松花江左岸
哈拉毛都阶地前缘
的白土山组砂砾层
和冲沟

省地矿局供稿

▽ 西部沙地上的耕
地及榆树疏林景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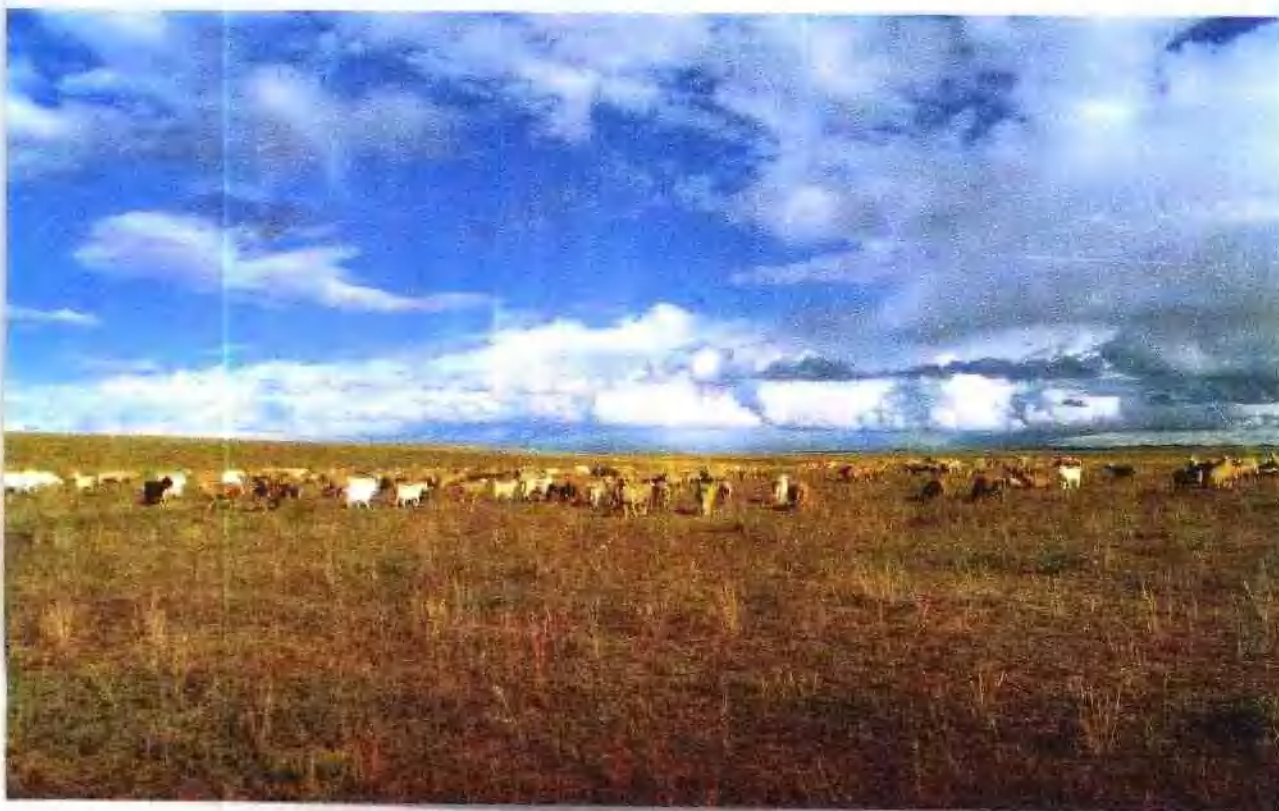
◁西部沙地的半流
动沙丘景观



▷西部平原退化的
草甸草原与碱斑



▽西部平原草原牧群



《吉林省志》凡例

一、《吉林省志》的编纂，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记载吉林省自然、社会的历史和现状。

二、《吉林省志》记事时间，原则上以清顺治十年（1653年）宁古塔将军设立为上限，以1985年为下限。

三、《吉林省志》记事空间，以1985年吉林省行政区划为准。依此难以处理的，则按当时的行政区划记述。

四、《吉林省志》为记叙文体，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七种体裁。

五、《吉林省志》依据学科分类，兼顾当今社会分工，设若干卷，有的卷下设分志；大多采用章节体，设篇、章、节、目。

六、《吉林省志》立传人物标准，以对本地区历史发展有重要影响为基本依据，以当代人物为主兼及历史人物，以正面人物为主兼及反面人物。在世者和外国人不立传。对本行业本部门历史发展产生重要影响但不宜立传的人物事迹，采用以事系人或列“人物表”、“英模录”的形式反映。

七、《吉林省志》使用的主要数据，以省统计部门认定的为准；业务部门提供的数据均经过核实。

八、《吉林省志》使用绘有国界的地图均经省测绘局审定。

九、《吉林省志》使用国名、地名、机构名、文化名、各类专用名称均写全称，使用简称时，在首次出现时注明。历史地名均写原名，

在括号内注明今名。凡外国国名,重要或常见的地名、人名、党派、政府机构、报刊等译名,均以新华社的译名为准。对人物的称呼,除引用原文外,均直书其名,不加职衔。

十、《吉林省志》对1931年9月18日至1945年8月15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时期,根据行文的语言环境确定具体称谓。凡作为历史时期,均称“东北沦陷时期”。在行文中涉及到日伪政权机构、职官,在其原名前加“伪”字或加引号。

十一、《吉林省志》纪年采用传统纪年与公元纪年两种方法。辛亥革命前,一律采用以朝代年号加注公元纪年的方法;辛亥革命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中华民国纪年加注在公元纪年之后。日伪政权年号一般不标出,必须标出时,在年号前加“伪”字。

十二、《吉林省志》引文忠于原文,对原文中的错字予以矫正,繁体字改为简化字,引用古籍或古地名、古人名,使用简化字容易引起误解者,仍使用繁体字。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地质基础	(6)
第一节 地层分区与地层	(6)
第二节 岩浆岩	(21)
第三节 地质构造	(27)
第四节 新构造运动	(36)
第二章 地 貌	(41)
第一节 地貌营力	(41)
第二节 地貌类型	(46)
第三节 山地	(50)
第四节 平原	(69)
第五节 地貌分区	(76)
第三章 气 候	(80)
第一节 气候的形成因素	(81)
第二节 气候的主要特征	(88)
第三节 气候要素	(97)
第四节 气候分区	(123)
第四章 地表水与地下水	(131)
第一节 河流	(131)
第二节 湖泊与沼泽	(149)
第三节 地下水	(161)
第五章 土 壤	(167)
第一节 主要成土过程	(167)
第二节 土壤类型	(178)
第三节 土壤分区	(193)
第六章 植 被	(198)
第一节 植物种类与植物区系	(199)
第二节 植被地理分布	(201)
第三节 植被类型	(203)
第四节 植被分区	(225)